

教师参与学校管理的必要性和建议

闫林

吉林师范大学辽源分院

[摘要]国运兴衰，系于教育；教育振兴，全民有责。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更需要高质量的学校管理水平。一直以来，受传统思想和思维固势的影响，学校管理往往被认为是领导的事情，和教职工没有关系，但事实并非如此，它关系到学校每一位成员。

[关键词]学校管理；教师；参与；建议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1.10.666

20世纪以来，管理在社会生产和生活中的作用日益为人们所重视。学校作为育人的专门场所，其管理水平和质量的高低直接影响着教育的质量，也影响着未来公民的综合素质。

一、学校管理意义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由此可见，国家对教育的要求和期望，而承担育人工作的主要力量是各级各类学校，想要实现国家的教育目的和学校的培养目标，高质量的学校管理显得尤为重要。

二、教师参与学校管理的必要性

学校教师从事着学校教学这一中心工作，对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起着主导作用，所以教师要参与学校管理。

（一）学生发展的需要

学校管理是围绕教学这个中心工作展开的。教师通过教学活动深入课堂，获得学生身心发展的第一手资料，掌握本校学生的基本特点，从而制定符合本校学生发展的学校管理方法和学校管理原则。

（二）教师发展的需要

教师发展是全面的，包括教师专业角色、教师专业精神、教师专业智慧、教师专业发展、教师职业心理等内容。在参与学校管理的过程中，既能体现教师的能力素养，为学校管理献计献策，又能满足教师全面发展的需要。

（三）学校发展的需要

学校的发展，是全体师生员工共同努力的结果，是民主治校和科学管理的结果。教师参与学校管理，一方面可以大大增强学校管理决策的民主性，使更多的教职工感到职业幸福感和归属感；另一方面，体现了学校的科学管理。

三、教师参与学校管理的建议

想要更好的为学生服务，教师必须要参与教学管理，参与学校管理。针对目前教师参与学校管理存在的问题，作者提出了以下几点建议。

（一）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强化权利意识并积极参与学校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七条规定，教师享有六项权利，其中第五项权利的表述为：对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和教育行政部门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参与学校的民主管理。这是国家的需要，是时代的需要，也是教育的需要。

关于参与学校管理的权利意识，大部分教师的思想意识很淡薄，甚至认为学校管理是领导的事情，和自己无关的心理状态。比如，在工作中表现出领导安排再做，不安排就不做，遇事不承担，只要做好分内之事就行等态度。然而，学校的中心工作是教学，其他各项工作都要围绕这个中心展开，全力配合，实现学校的培养目标和国家的教育目的。教师是教学工作的主力军，是最了解学生的人，在教学管理中最有发言权的人，教师必须结合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和教学实际主动参与到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管理工作中。基于此，教师应在提高自身素质和履行教师义务的前提下，从学生出发，从教学出发，提出有针对性的合理意见，参与学校管理，更好的服务师生，全面推动人类社会的发展。

（二）优化组织氛围，鼓励教师参与学校管理

组织氛围是在员工之间的不断交流和互动中逐渐形成的，并且对员工的各方面都形成一定的影响。一个安定有

序、和谐融洽、充满活力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会激发员工的积极性，调动员工的参与度。

一是要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有效的沟通可以满足人们社会交往的需要，通过一定的沟通渠道，交换彼此对学校内一系列问题的看法，有助于提高教师的参与感。在学校中，沟通也是一种激励工具，对工作成绩的肯定，对出色行为的肯定，对下属提供深造学习的机会等，都可以使教师感到职业幸福感，主动参与到学校管理中。

二是建立合理的绩效评估机制。通过绩效评估，可以增强教职工的公平感和成就感，调动教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激励他们为实现学校目标而努力工作，主动参与学校管理。

三是创新学校管理模式。通过创新学校管理模式，营造民主、和谐的管理氛围，提升教师自我管理意识和奉献意识，增强教师对职业和学校的认同感和幸福感，主动加强自我管理和参与学校管理。

（三）赋予教师教学自主权，调动教师参与学校管理的积极性

新中国成立至今，我国学校领导体制经历了七次大的变革，从中我们不难发现一个问题，教育很多时候是由“外行”指导“内行”。从事一线教学的教师长期处在教育决策之外，得不到应有的尊严和专业自主权；教师对国家的教育方针不做细致的研究，教学活动听命于学校领导和教育行政机关，无法结合学生实际进行有效的教学；教师对教学安排没有选择权，对课程编制无参与权，对教学决策无知情权；教师只是单纯的从事教学工作，但教什么，怎么教等问题，教师没有更多的思考和选择，教师成了盲目模仿者，机械执行者和被动旁观者。

教师长期缺失教学自主权，严重的影响了教师对其应有权利的认识和执行，大部分人随波逐流，遇事推诿不担责。学校应赋予教师教学自主权，提供机会让教师参与到教学改革和教学管理中，激发教师的潜力，调动教师参与学校管理的积极性。

（四）建立健全教师参与学校管理的制度和机制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指出：加强学校制度建设是学校依法治校、依法治教、依法办学的必然要求，是推进教育现代化的必然选择，是调动全体教职员工的积极性，提高教职工队伍整体素质的必由之路。

国有国法，家有家规。如果一个学校缺乏严格合理的规章制度，学校管理者处理任何事情都是临时拍板或凭个人好恶，那么学校管理者的管理和工作就会缺乏科学性和合理性，学校管理部门和个人都各司其职，各自为政，则整个学校的工作就容易陷入混乱和无序。

高质量的学校管理是学校发展的保障，是师生教学相长的前提，是实现培养目标的途径。学校管理，人人有责。广大教师更是学校管理的生力军，要提高观念意识，加强综合素质，勇于承担使命，积极参与管理。

参考文献

- [1]《小学教育学（第三版）》黄济、劳凯声、檀传宝 人民教育出版社
- [2]《学校管理学（第四版）》萧宗六 人民教育出版社
- [3]《教师参与学校管理的问题及对策》程鹏 青少年日记·教育教学研究 2016第7期（总第115期）